

东北师范大学本科课堂教学质量 指导性标准

教学是高校最基础、最根本、最核心的工作。我校本科教学应突出师范大学学科专业特色，体现先进的教育教学理念、正确的价值观导向、规范的教学伦理、良好的教育教学态度、系统的专业知识和卓越的专业能力，能够对学生的健康成长和专业发展起到引导与示范作用。

为进一步突出我校本科教学工作的中心地位，不断提高课堂教学质量，促进教师专业发展，建设高素质教师队伍，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教育部关于全面提高高等教育质量的若干意见》及《东北师范大学本科教学质量全面提升计划》、《东北师范大学教师岗位聘用办法》，特制定《东北师范大学本科课堂教学质量指导性标准》（以下简称《质量标准》）。

《质量标准》是我校对教师课堂教学质量的基本要求，是教师实施课堂教学的基本规范，是引领教师教学专业发展的基本准则，是教师教学准入、培训、考核、评奖评优、岗位聘用等工作的基本依据。

一、基本理念

（一）尊重教师

尊重教师教学的权利与义务，体现教师在教学工作中的主体地位，发挥教师在课堂教学中的主导作用；尊重教师教学的专业特点，依据教学规律安排教师的教学工作；尊重教师教学的专业尊严，为教师教学工作创造良好条件与环境；尊重教师教学的专业需求，为教师教学发展提供必要的资源与制度保障。通过营造良好的尊师重教文化氛围，不断提高教师教学专业声誉。

（二）服务教学

服务教师的日常教学工作，为教师潜心教学、钻研教学、优化教学提供专业基准；服务教师的教学改革实践，为教师创新教学模式、更新教学方法和手段、开展教学学术研究提供专业引领；服务学校的教学管理，为强化教学质量意识，完善教学管理运行机制，提供科学有效的信息反馈。通过为教师教学提供优质服务，不断提升教师教学专业品质。

（三）促进发展

激励教师树立终身学习理念，优化知识结构，把教育知识、学科知识、学科教学知识与教学实践有机结合，不断提高教师教学实践能力；引导教师深入理解教学，自觉反思教学，持续改进教学，不断增强教师教学专业发展的内在动力；鼓励教师修身立德，勤勉敬业，严谨治学，为学生全面发展起到示范作用；引导教师研究学生学习规律与特点，激发学生的学习兴趣和发展动机，培养学生学习能力、实践能力和

创新能力。通过创建和谐的教学生态环境，促进师生共同发展。

（四）提高质量

引领教师把握正确的教学质量观，主动适应高校教师教学专业发展新常态，通过更新教学理念，提高教学素养，优化教学过程，不断提高课堂教学质量；引导教师关注社会需求，研究人才成长规律，更新教学内容，改进教学方式，不断提高人才培养质量；促进教学管理的科学化与人性化，不断提高教学管理水平。通过进一步凝练我校教学特色，积淀我校教学文化，不断提高教书育人水平。

二、基本内容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主要观测点
教学理解	(一) 教师理解	1.具有教育理想、敬业精神和教学追求，热爱学生、学科和教育事业。 2.掌握所教学科必需的专业与教学知识。具备所教学科的教学设计、实施、评价、反思和研究能力。
	(二) 学生理解	3.尊重学生的权利、地位和人格，关心学生身心健康，促进学生全面发展。 4.把握学生身心发展规律和学习特点，了解学生学习基础，激发学生学习动力，培养学生学习能力，引导学生自主发展。
	(三) 学科理解	5.熟悉所教学科的性质、知识体系、发展前沿和学科思想，认识所教学科在课程体系中的地位及其与培养目标的关系。 6.精通所教学科的教学内容，熟知所教学科的教学规律、教学方法和评价手段。
	(四) 课堂理解	7.认识课堂是开展教学活动的专业场域及其对培养学生学科素养的独特价值。

		8.理解课堂教学是教与学活动的有机整体，了解教师、学生、内容、环境、媒体等是课堂构成的基本要素，熟悉各要素的作用、特点及相互关系。
教学态度	(五) 学生关怀	9.关注学生的需求，乐于与学生交流，热心为学生发展提供专业支持。 10.正确认识学生的个体差异，鼓励学生质疑与创新探索。
	(六) 教风教纪	11.自觉遵守教学纪律，认真履行教学规范，保证良好教学秩序。 12.教学过程情绪饱满，热忱投入，有亲和力。
	(七) 言行举止	13.教学语言规范、准确，有逻辑性，思想积极向上。 14.教态自然，举止文明，为人师表。
教学过程	(八) 教学设计	15.深入研究课程内容，针对学生已有经验和基础，确定教学目标、重难点，形成教学方案。 16.合理规划教学环节和时间，恰当选择教学方法、教学媒体和教学形式。 17.开发与利用多种教学资源，创设良好的教学情境，选择恰当的方式进行教学反馈，调节教学活动。
	(九) 教学实施	18.清晰讲解课程内容，恰当解释知识中蕴含的本源性思想和方法，适时引导学生关注所学课程领域发展新动态。 19.在教学过程中启发学生思维，鼓励学生发现问题、提出问题，并能恰当点拨与引导。 20.合理选择教学方式、有效运用教学媒体，激发学生学习兴趣，提高学习效益。
	(十) 教学调控	21.监控教学过程，富有教学机智，教学体现生成性。 22.运用多元评价方式，了解学生学习状态，诊断学习问题，及时给予反馈和指导。
教学效果	(十一) 知识积累	23.掌握所学课程的基础知识、基本概念、基本原理等核心内容。 24.理解课程的知识结构、思想体系及所学知识的运用情境、策略和方法。

	(十二) 能力提升	25.掌握学科基本技能，能运用所学知识与方法分析、解决实际问题。 26.在学习中发展自学能力、探究能力和创新能力。
	(十三) 思维发展	27.主动思考，积极表达观点和见解。 28.了解学科思维规律，掌握学科思维方法。
	(十四) 情感体验	29.体会课程学习的挑战与乐趣，感悟课程的意义与价值，珍惜学习过程。
教学特色	(十五) 教学风格	30.教学设计和教学实施中渗透革新意识，展现创新能力，体现教学创造性。
		31.课堂教学中追求理性美、语言美、节奏美，灵活驾驭课堂，具有教学魅力，体现教学艺术性。
		32.教学理念、教学方法等呈现个性风貌，体现教学独特性。
	(十六) 学科特点	33.尊重学科本质属性，展现学科特色。 34.吸纳学科新成果，关注学科新趋势。 35.明晰本学科与邻近学科的关联，凸显学科育人价值，培养学科核心素养。

三、实施建议

(一) 学校有关部门要将落实《质量标准》作为教学管理的基本任务之一。根据学校综合改革与发展的需要，发挥《质量标准》对课堂教学质量提升、教师专业发展的引领和导向作用，创新本科课堂教学管理和督导机制。

(二) 教务管理要将《质量标准》作为本科教学管理、质量评价和评奖评优的基本依据。根据《质量标准》完善本科课堂教学管理体系，促进教学质量提升。创新评价方式，综合运用学生测评、教学督导与专家评价等方式考量教师的

教学质量和水平。

(三) 人事管理要将《质量标准》作为教师队伍建设的重要依据之一。根据《质量标准》完善教师入职培训、岗位聘用、人才选拔和年度考核等方面的人事制度。

(四) 教师教学发展中心要将《质量标准》作为教师专业发展的基本依据。根据《质量标准》制定教师专业发展的愿景和行动计划，开展教师培训、教学评价和教学学术研究。

(五) 教师要将《质量标准》作为课堂教学的行动指南。根据《质量标准》制定教学生涯发展规划、开展教学工作、进行教学学术研究，逐步提升教学专业能力和水平。

东北师范大学

2016 年 4 月